北郊乡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在龙亭区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北郊乡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定位和面临的新形式新要求，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的原则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做实，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目标，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行政透明度，加强对行政权力的监督，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北郊乡根据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围绕中心工作，推进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通过便民服务大厅政务公开专区、政府信息公开栏以及各村村务公开栏等多种公开渠道把群众关心和需要了解的事项进行公开，提高政务服务质量。及时报送工作信息，主动报送经济发展、党风廉政建设、基层党建、公共文化体系建设、平安建设、污染防治、秸秆禁烧、脱贫攻坚等重点工作部署落实情况以及重点项目推进情况。2022年，在开封日报、汴梁晚报以及龙亭微报等媒体平台传播信息共计40余篇，同时利用多种渠道，搭建与群众交流的平台，及时征求群众意见和建议，解答各种政策咨询、办理信访案件等。全年共受理群众反映信访问题117件，群众满意件113件。办理市长专线回复件274件，办结率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年度，我乡收到信息公开申请2件，已办结1件，其中1件不属于本乡办结范围。其中同意公开的有1件,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无。做到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全面规范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及存档程序，畅通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及相关行政复议、诉讼渠道。

（三）信息管理情况

规范政务服务信息管理，健全政务服务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建立研讨会商机制，形成推进政务服务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合力。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对保障性住房、医疗卫生等多个领域进行目录优化与调整，增强可操作性、实效性，推进标准化、规范化升级。

2.指导村民委员会编制公开事项清单，使乡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有效衔接，公开两委分工、社会保障等涉及基层群众利益方面的内容。

（五）监督保障

建立健全北郊乡政务公开管理制度，从组织领导、网络安全、严肃执纪问责等方面，严格按照区政务公开办工作要求，完善政务公开各项制度建设。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部分规定理解不透彻；二是工作人员缺乏专业技术支撑，存在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三是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有所欠缺，公开内容不够丰富。

改进措施：一是不断强化对工作人员的理论培训和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按程守规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地公开；二是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形成各级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三是不断充实和完善信息公开内容，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完整，增强政府信息发布主动性、权威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